

## 預期時間表 (1)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 <sup>(2)</sup> . . . . .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上午11時45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 . . . .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 . . . .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根據白表eIPO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sup>(3)</sup> . . . . .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上午11時30分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方式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 . . . .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 . . . . .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預期定價日 . . . . .	2009年10月1日(星期四)
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 • 發售價；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及 • 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 . . . .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之前
誠如「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一節 所述，透過多個途徑發放香港公開發售 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 如適用) . . . . .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起
可於www.iporesults.com.hk查閱(備有「按身份證搜索」功能) 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 . . . . .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
發送白表eIPO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sup>(4)</sup> . . . . .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之前
發送股票 <sup>(4)</sup> . . . . .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 . . .	2009年10月9日(星期五)

## 預期時間表 (1)

附註：

-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全球發售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一節。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將會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公告。
- (2) 倘若於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當日將不會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認購申請的影響」一節。
- (3) 閣下將不得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11時30分後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11時30分前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已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完成繳付申請款項），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12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之時為止。
- (4) 倘若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或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則本公司將會向閣下發出退款。除非閣下選擇親身領取，否則本公司會將股票及退款支票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倘若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及在申請表格上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可於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本公司於報章上另行公佈的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發送日期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選擇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函件領取。個人申請人和授權代表在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認可的身份憑證。倘閣下未能於指定時間領取，則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閣下在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其他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的申請人可於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前後獲電子退款指示（如有）發送至其申請繳款銀行賬戶。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的申請人可於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前後獲普通郵遞方式發送退款支票至申請人在給予指定的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申請指示內列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閣下應閱讀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以了解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條件，以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機制。